

渝开发 2022 年营销中介服务 比选文件补充通知

一、比选文件第二条“比选要求”中第二条“参选保证金”中，参选保证金须于 2022 年 4 月 2 日 12 点前 汇入比选人指定账户修改为 2022 年 4 月 2 日 8 点前”。

二、比选文件第三条“日程安排”中第四款“参选文件递交”中第（二）目“参选人递交参选文件须为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，否则比选人不予受理。”修改为：

（二）法定代表人递交参选文件时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原件（格式详比选文件附件 4）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。非法定代表人递交参选文件时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（格式详比选文件附件 3、4）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。否则，比选人拒收参选文件。

三、比选文件第三条“日程安排”中第五款“参选文件的评审”中第（一）目“时间与地点：2022 年 4 月 2 日 14 点 30 分 前”修改为：“时间与地点：2022 年 4 月 2 日 10 点 00 分”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3 月 29 日

